

香港童軍總會港島第十八旅旅務委員會
18th HONG KONG GROUP COUNCIL
THE SCOUT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Room 810 Youth Square, 238 Chai Wan Road, Chai Wan, Hong Kong

由：童軍團團長

致：童軍成員及其家長

日期：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童軍團小隊露營（兩日一夜）

露營作為童軍訓練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本露營為童軍進度性獎章訓練的一個重要部份，成員將可以通過是次露營充分利用他們在過往學到有關露營的童軍技能，是成員考獲更高的進度性獎章的必經階段，因此我們希望本旅的童軍成員都能參與。對部份成員而言，這次更是他們第一次的童軍小隊式露營。

活動將於蔡志明聯光童軍中心舉行，通過小隊合作進行包括營地建設、營火會等等一系列平常不能於旅團/學校參與，新奇及有趣的野外訓練活動，從而加強成員的獨立性、解決問題的能力及團隊精神。

日期：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六)至二十九日(星期日)

集合時間：三月二十八日(星期六)下午二時

集合地點：灣仔伊利沙伯體育館（灣仔愛群道 18 號）

（註：已付銀禧旅慶慶祝活動系列—新界西的日與夜活動費用將包括車費和晚餐費用）

解散時間：三月二十九日(星期日)下午三時

解散地點：蔡志明聯光童軍中心 (元朗大棠道大棠村 1 號)

活動地點：同上 (<http://www.scout.org.hk/chi/venue/cac/ccmlksc/00011795.html>)

費用：食物（宵夜，早餐及午餐，估計約來回港幣 50 元正，交通費自備(港鐵回程港幣 12.2 元正/K66 巴士大棠↔朗屏約港幣 4.3 元回程)

服裝：戶外活動制服，整齊制服（入營後更換），營火袍

截止日期：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三)

電郵：scout@18hkg.org 網址：www.18hkg.org 電話：6295 0882

團長

吳緯傑

本人同意 / 不同意 _____ 參加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至二十九日出席童軍團小隊露營。並督促敝子弟服從領袖之一切指示。

此致

港島第十八旅童軍團團長

家長 _____ 啟

緊急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一五年三月 ____ 日